

塔城市人民法院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 关于塔城市人民法院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 关于塔城市人民法院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 关于塔城市人民法院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 关于塔城市人民法院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 关于塔城市人民法院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六、 关于塔城市人民法院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 关于塔城市人民法院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 八、 关于塔城市人民法院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 九、 关于塔城市人民法院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 十、 关于塔城市人民法院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十一、 关于塔城市人民法院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概况

一、 主要职能

(1) 审判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中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2) 依照法律监督程序，对符合法律规定需要再审的案件，裁定再审；审理上级人民法院指令再审的案件；审理发回重审的案件。

(3) 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4) 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执行本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裁定、调解书及法律规定由人民法院执行的其他法律文书；执行其他法院委托执行的案件以及法律规定的由基层法院执行的案件。

(5) 依法对应受理的民事、商事案件，组织当事人进行诉前调解，化解矛盾纠纷。

(6) 指导本辖区人民调解委员会的工作。

(7) 调查研究审判执行工作中的法律政策问题，参与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条例等草案的讨论并提出意见；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8) 负责本院的思想政治、机关党建、组织人事、党风廉政、教育培训等工作，按照管理权限管理本院工作人员。

(9) 负责本院的司法行政、办公现代化、司法技术等工作，管理本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10) 负责本院的司法警察工作。

(11) 负责本院的审务督察、纪检监察业务等内部监督工作。

(12) 全面领导人民法庭工作。

(13) 做好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联络工作，对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14) 完成上级法院和市委、市人大交办的其他工作。

(15) 承办其他应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塔城市人民法院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8 个处室，分别是：民事审判庭、刑事审判庭、行政审判庭、执行局、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案件审理办公室、政治部、综合办公室（法警大队）。

塔城市人民法院编制数 80，实有人数 114 人，其中：在职 77 人，增加 2 人；退休 37 人，增加 1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塔城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296.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58.00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1,980.00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78.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906.36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02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4.85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38.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38.00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11.52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11.52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5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8.28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总计	2,307.52	支出总计	2,307.52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塔城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2,307.52	2,258.00	1,980.00	278.00						38.00	11.5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906.36	1,856.84	1,578.84	278.00						38.00	11.52	
204	05		法院	1,906.36	1,856.84	1,578.84	278.00						38.00	11.52	
204	05	01	行政运行	1,566.84	1,528.84	1,528.84							38.00		
20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0	50.00	50.00									
204	05	99	其他法院支出	289.52	278.00		278.00							11.5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02	188.02	188.0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8.02	188.02	188.02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7.74	47.74	47.7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0.29	140.29	140.2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4.85	94.85	94.85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4.85	94.85	94.85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66.75	66.75	66.75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8.10	28.10	28.10									

编制单位：塔城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 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 结转	非财政拨 款结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上级一般公 共预算安排 的转移支付	政府 性 基金 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 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 资本经营 预算安排 的转移支 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8.28	118.28	118.2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18.28	118.28	118.2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18.28	118.28	118.28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塔城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	1	2
			总计	2,307.52	1,968.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906.36	339.52
204	05		法院	1,906.36	339.52
204	05	01	行政运行	1,566.84	
20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0	50.00
204	05	99	其他法院支出	289.52	289.5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0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8.02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7.74	47.7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0.29	140.2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4.85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4.85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66.75	66.75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8.10	28.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8.2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18.2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18.28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塔城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2,258.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2,258.00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856.84	1,856.84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02	188.02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4.85	94.8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8.28	118.28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总计	2,258.00	支出总计	2,258.00	2,258.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塔城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总计			1	2	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258.00	1,930.00
204	05		法院	1,856.84	328.00
204	05	01	行政运行	1,528.84	
20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0	50.00
204	05	99	其他法院支出	278.00	27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0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8.02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7.74	47.7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0.29	140.2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4.85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4.85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66.75	66.75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8.10	28.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8.2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18.2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18.28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塔城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1	2	3
		总计	1,930.00	1,769.25	160.7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24.99	1,724.99	
301	01	基本工资	353.45	353.45	
301	02	津贴补贴	362.41	362.41	
301	03	奖金	400.00	400.0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0.29	140.29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6.75	66.75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8.10	28.1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51	3.51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18.28	118.28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2.21	252.2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0.75		160.75
302	01	办公费	25.00		25.00
302	05	水费	2.00		2.00
302	06	电费	17.00		17.00
302	08	取暖费	9.08		9.08
302	11	差旅费	2.00		2.00
302	13	维修（护）费	28.85		28.85
302	14	租赁费	1.50		1.50
302	16	培训费	2.00		2.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0.50		0.50
302	26	劳务费	34.65		34.65
302	28	工会经费	14.05		14.05
302	29	福利费	17.60		17.6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2.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2.31		2.31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2		2.2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25	44.25	
303	02	退休费	34.01	34.01	
303	05	生活补助	4.33	4.33	
303	07	医疗费补助	2.73	2.73	
303	09	奖励金	3.18	3.18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塔城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总计		328.00		218.00				11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28.00		218.00				110.00				
204	05		法院		328.00		218.00				110.00				
20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特定目标 1710064Q	50.00		50.00								
204	05	99	其他法院支出	特定目标 9110010Y	168.00		168.00								
204	05	99	其他法院支出	特定目标 9210008M	110.00						110.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塔城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塔城市人民法院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塔城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塔城市人民法院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塔城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2	3	4
合计	42.50	42.50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0.50	0.5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42.00	42.0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2.00	42.00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塔城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1	2	3	4	5	6	7	8	9
总计	11.52	11.52			11.52				
塔城市人民法院	11.52	11.52			11.52				
特定目标 4910001L	4.91	4.91			4.91				
特定目标 71100034	0.01	0.01			0.01				
特定目标 8610006J	6.60	6.60			6.60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塔城市人民法院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塔城市人民法院 2025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2,307.52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单位资金、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塔城市人民法院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塔城市人民法院单位收入预算 2,307.52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980.00 万元，占 85.81%，比上年预算增加 224.35 万元，增长 12.78%，主要原因是工资调资，2025 年较 2024 年预算多 2 人，人员及公用经费均增加。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278.00 万元，占 12.05%，比上年预算减少 64.00 万元，下降 18.71%，主要原因是 2024 年转移支付资金支付率低，故 2025 年预算减少。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单位资金 38.00 万元，占 1.65%，比上年预算增加 38.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较 2024 年单位资金收入增加，故 2025 年较 2024 年支出预算增加。

财政拨款结转 11.52 万元，占 0.50%，比上年预算减少 31.24 万元，下降 73.06%，主要原因是 2024 年较 2023 年转移支付资金支付力度大，结转资金减少。

三、关于塔城市人民法院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塔城市人民法院 2025 年支出预算 2,307.52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968.00 万元，占 85.29%，比上年预算增加 262.35 万元，增长 15.38%，主要原因是工资调资，2025 年较 2024 年预算多 2 人，人员及公用经费均增加。

项目支出 339.52 万元，占 14.71%，比上年预算减少 95.24 万元，下降 21.91%，主要原因是 2024 年转移支付资金支付率低，故 2025 年预算减少。

四、关于塔城市人民法院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258.00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58.00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1,856.84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单位正常运行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支出和完成专项工作所需的项目经费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02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社保缴费支出、退休人员退休费、福利费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94.85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医疗保险缴费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118.28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五、关于塔城市人民法院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塔城市人民法院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2,258.00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93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24.35 万元，增长 13.15%，主要原因是工资调资，2025 年较 2024 年预算多 2 人，人员及公用经费均增加。

项目支出 328.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64.00 万元，下降 16.33%，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转移支付资金支付率低，故 2025 年预算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公共安全支出（类）1,856.84 万元，占 82.23%。
-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88.02 万元，占 8.33%。
- 3、卫生健康支出（类）94.85 万元，占 4.20%。
- 4、住房保障支出（类）118.28 万元，占 5.24%。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528.8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11.65 万元，增长 16.07%，主要原因是 2025 年我单位在职人员工资调增，公积金及社保基数调增。

2、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5 年预算数为 5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退诉讼费项目预算与 2024 年度一致，无变化。

3、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78.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64.00 万元，下降 18.71%，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转移支付资金支付率低，故 2025 年预算减少。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47.7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7.82 万元，下降 27.18%，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医保缴纳一定年限后，不再缴费，退休人员医疗补助减少。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40.2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

加 6.29 万元，增长 4.69%，主要原因是增资调资，社保基数增大，养老保险预算数增加。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 年预算数为 66.7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3.32 万元，增长 24.93%，主要原因是增资调资，医保基数增大，基本医疗款预算增加。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8.1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39 万元，增长 5.20%，主要原因是增资调资，医保基数增大，基本医疗款预算增加。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18.2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9.52 万元，增长 8.75%，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公积金缴费基数调增，经费增加。

六、关于塔城市人民法院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塔城市人民法院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930.00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769.2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160.7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塔城市人民法院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特定目标 9110010Y

设立的政策依据：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168.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塔城市人民法院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完全不予公开。

（二）项目名称：特定目标 9210008M

设立的政策依据：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11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塔城市人民法院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完全不予公开。

（三）项目名称：特定目标 1710064Q

设立的政策依据：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5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塔城市人民法院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完全不予公开。

八、关于塔城市人民法院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塔城市人民法院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塔城市人民法院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塔城市人民法院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塔城市人民法院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塔城市人民法院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42.5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42.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50 万元。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与 2025 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与 2025 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公务用车运行费与 2024 年一致，无变化；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公务接待费与 2024 年一致，无变化。

十一、 关于塔城市人民法院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塔城市人民法院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 11.52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11.52 万元，非财政拨款 0.00 万元，其中：

1. 特定目标 4910001L 4.91 万元，完全不予公开。
2. 特定目标 71100034 0.01 万元，完全不予公开。
3. 特定目标 8610006J 6.60 万元，完全不予公开。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塔城市人民法院 2025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60.7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50 万元，增长 3.54%，主要原因是 2025 年较 2024 年度增加 2 人，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塔城市人民法院政府采购预算 198.3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50.3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48.00 万元。

2025 年，塔城市人民法院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34.10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34.10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塔城市人民法院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4,246.00 平方米，价值 689.87 万元。

2. 车辆 16 辆，价值 232.24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价值 30.98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14 辆，价值 201.26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951.33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368.63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1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5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5 年，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2,307.52 万元；当年预算安排项目共 3 个，其中：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328.00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单位名称（盖章）		塔城市人民法院			
单位联系人		谢*静		联系电话	18999746989
年度绩效目标		1.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市委的绝对领导下，自觉接受人大及各方面的监督，紧紧围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目标，按照“稳中求进、巩固提升”工作要求，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2.持续巩固法院改革发展成果，创新工作举措，务实谋划好全年工作。3.按照“十四五”规划部署，紧紧围绕促进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的总目标，充分发挥法院的审判执行工作职能，全面提升审判执行工作质效，保障法院审判执行工作的顺利开展。4.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工作部署，充分发挥审判等法院职能作用。5.审理刑事案件、民商案件和行政案件，通过依法打击犯罪、严惩犯罪，依法调节民商关系，监督和支持行政机关依法行政，维护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提高人民满意度，保障司法审判的各项工作顺利进行。6.推进院庭长办案常态化，建立四类案件甄别监管机制，完善类案与关联案件强制检索机制。科学制定月度、季度指标任务，每月召开业务推进会议，对员额法官收结案情况、当年收办各类案件达到 7000 件，办案效率等数据进行通报，法定审限内结案率达到 90%以上，案件执结率达到 90%以上，加强流程管控，压缩办案周期，确保审判工作运行态势良性循环。7.以创建人民满意的“枫桥式法庭”为目标，优化法庭布局，配优配强法庭队伍，创新便民措施，最大限度满足人民群众的司法需求，推进人民法庭窗口建设，为当事人提供集成式、一站式诉讼服务，开展普法宣传 5 次以上。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278.00	
			本级安排	1,980.00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49.5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依法审理案件数量	≥7000 件	塔城市人民法院 2025 年工作思路	30
	数量指标	开展普法宣传场次	≥5 次	塔城市人民法院 2025 年工作思路	10
	质量指标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90%	塔城市人民法院 2025 年工作思路	25
	质量指标	执行案件执结率	≥90%	塔城市人民法院 2025 年工作思路	25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单位有 3 个涉密项目，涉及预算资金 328.00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表完全不予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塔城市人民法院

2025年3月22日